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对海科股份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度报告的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年报延期披露原因**

海科股份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如期进场,且由于全国各地复工均有所延迟,公司相关客户的询证函回函时间相对滞后,导致无法及时完成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和编制年报工作,因此,海科股份申请延期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海科股份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2089661664J,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海科股份不存在变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三、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海科股份于 2020 年 3 月复工后，即与负责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联络进场事宜，2020 年 3 月 16 日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现已在公司的积极配合下快速开展审计相关工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有关要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公司根据工作进度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年报审计及编制工作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进行披露。

#### **四、主办券商督导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开源证券作为海科股份的主办券商，在海科股份复工后多次以邮件、电话等方式督促公司进行年报审计及编制工作，积极跟进公司年报披露工作进展情况，在了解公司因无法按原预约披露时间披露年度报告后，协助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预约披露时间变更申请表》，并多次前往现场，向公司及时传达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相关文件和精神，解答其所关注的问题。主办券商在督导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积极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